

证券代码: 603956 证券简称: 威派格 公告编号: 2022-096
债券代码: 113608 债券简称: 威派转债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派格”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12月3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2年12月27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参加会议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纪玺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有效。

二、董事会议决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下修正“威派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公司股票自2022年12月10日至2022年12月30日期间，出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17.72元/股）的85%（15.06元/股）的情形。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鉴于公司“威派转债”发行上市时间较短，距离6年的存续届满期尚远，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从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的角度出发，综合考虑公司现阶段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及市场环境等诸多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并结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2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同时在未来3个月内（2022年12月31日至2023年3月30日），如再次触发“威派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自2023年3月31日起首个交易日重新开始计算，若再次触发“威派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威派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特此公告。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 603956 证券简称: 威派格 公告编号: 2022-099
债券代码: 113608 债券简称: 威派转债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
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
●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账、存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人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072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11月9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42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2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463,207.56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16,536,792.45元。本次募集资金扣除除保荐承销费用的余额已于2020年11月13日汇入公司设立的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中，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关于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账情况验资报告》（XYZH2020BJAA190019号）。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佳期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情况
1、2020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暂时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该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截至2021年6月28日，在上述董事会授权期间内，公司一直未使用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已上述事项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2021年9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该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截至2022年9月23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告知了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2年11月30日，公司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以及募集资金账户余额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总额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计划 投入金额	投入进度	账户余额 (含利息)
1	新建城市智慧供水设施设备 有限公司上海外环线供水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环线支行	29,400.00	18,588.35	63.23%	11,096.90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注1）	12,253.68	12,253.68	100.00%	0
合计			41,653.68	30,842.03	74.04%	11,096.90

注1：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2年12月14日注销。

注2：以上表格中数据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公司结合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

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将上述募集资金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后，公司将及时归还。如因募投项目需要，或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加快，公司将及时提前归还，以确保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
2022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该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会议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五、专项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拟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拟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

（三）保荐机构意见
威派格本次使用可转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威派格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31日

告……”。公司于2022年12月23日披露了《威派格关于“威派转债”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95）。

由于公司股票自2022年12月10日至2022年12月30日期间，出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17.72元/股）的85%（15.06元/股）的情形。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

鉴于公司“威派转债”发行上市时间较短，距离6年的存续届满期尚远，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从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的角度出发，综合考虑公司现阶段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及市场环境等诸多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并结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2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同时在未来3个月内（2022年12月31日至2023年3月30日），如再次触发“威派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自2023年3月31日起首个交易日重新开始计算，若再次触发“威派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威派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特此公告。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 603956 证券简称: 威派格 公告编号: 2022-099
债券代码: 113608 债券简称: 威派转债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
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
●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账、存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人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072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11月9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42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2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463,207.56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16,536,792.45元。本次募集资金扣除除保荐承销费用的余额已于2020年11月13日汇入公司设立的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中，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关于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账情况验资报告》（XYZH2020BJAA190019号）。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佳期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情况
1、2020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暂时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该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截至2021年6月28日，在上述董事会授权期间内，公司一直未使用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已上述事项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2021年9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该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截至2022年9月23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告知了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2年11月30日，公司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以及募集资金账户余额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总额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计划 投入金额	投入进度	账户余额 (含利息)
1	新建城市智慧供水设施设备 有限公司上海外环线供水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环线支行	29,400.00	18,588.35	63.23%	11,096.90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注1）	12,253.68	12,253.68	100.00%	0
合计			41,653.68	30,842.03	74.04%	11,096.90

注1：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2年12月14日注销。

注2：以上表格中数据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公司结合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

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将上述募集资金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后，公司将及时归还。如因募投项目需要，或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加快，公司将及时提前归还，以确保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
2022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该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会议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五、专项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拟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拟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

（三）保荐机构意见
威派格本次使用可转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威派格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 603551 证券简称: 奥普家居 公告编号: 2022-086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
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2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5）。

公司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及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核准要求，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相关手续，并已取得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登记信息如下：
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76546451X1
二、名称: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三、注册资本: 肆亿零壹佰柒拾万人民币元
四、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港澳台投资、上市)
五、成立日期: 2004年09月09日
六、法定代表人: Fang James
七、营业期限: 2004年09月09日至 长期
八、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销售: 家用卫浴电器、通风置换设备、冷暖设备、集成吊顶、家用电器具、家居装饰制品、金属制品、金属材料（以上除贵金属）、家用厨房电器、集成灶（凭有效许可证生产）、厨具用品、水槽、橱柜、木塑制品、家居装饰制品、照明器具、智能家居产品、电子产品及配件、电器开关、卫浴洁具、家具、并提供上述产品的安装、售后维修服务。（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九、住 所: 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21号大街211号
特此公告。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 603551 证券简称: 奥普家居 公告编号: 2022-087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份回购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2年12月29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完成本次回购，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1,39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8367%，回购最高价格10.02元/股，回购最低价格7.60元/股，回购均价8.78元/股，使用资金总额100,021,767.71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所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1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5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最终实际回购金额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的资金总额为准；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预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2月1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2-014），2022年2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的《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17）。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2年2月22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2年2月23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二）截至2022年12月29日，公司完成本次回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1,39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8367%，回购最高价格10.02元/股，回购最低价格7.60元/股，回购均价8.78元/股，使用资金总额100,021,767.71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所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回购股份所使用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经内部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至本次公告披露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后	
	股份数（股）	比例（%）	股份数（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71,093,661	66.96	266,273,661	66.29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33,736,339	33.04	136,426,339	33.71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4,500,000	1.11	15,885,000	3.96
股份总数	404,830,000	100	401,700,000	100

注：本年度首次披露股份回购事项后，公司有限股份、无限股份及总股本变化情况如下：

1、2022年4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未解除限售的33.2万股限制性股票办理回购注销。公司于2022年7月1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工作。注销完成后，公司有限股份减少33.2万股，注册资本由40,483万元变更为40,449.8万元。

2、2022年4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将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所持共计169万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相关手续。2022年7月7日，上述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共有股份减少169万股，无限股份增加169万股，公司总股本不变。

3、2022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同意注销相应限制性股票279.83股。公司已于2022年12月2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工作。注销完成后，公司有限股份减少279.83万股，注册资本由40,449.8万元变更为40,170.97万元。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11,395,000股暂时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后续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在回购股份过户之前，已回购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实施、质押、股东大会表决权等相关权利，如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后之36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则未使用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后续公司将按规定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 603956 证券简称: 威派格 公告编号: 2022-097
债券代码: 113608 债券简称: 威派转债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12月3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2年12月27日通过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本次监事会应参加会议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由出席主席王璐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决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威派格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 603956 证券简称: 威派格 公告编号: 2022-098
债券代码: 113608 债券简称: 威派转债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下修正“威派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2年12月30日，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价触发“威派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威派转债”转股价格，同时在未来3个月内（2022年12月31日至2023年3月30日），如再次触发“威派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自2023年3月31日起首个交易日重新开始计算，若再次触发“威派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威派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72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11月9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威派转债”，发行总额1,42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000万元。期限：自发行之日起6年，即自2020年11月9日至2026年11月9日。债券票面利率：第一年0.50%、第二年0.70%、第三年1.20%、第四年1.80%、第五年2.40%、第六年2.80%。公司42,000,000元可转债于2020年11月2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威派转债”，债券代码“113608”。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此次发行的“威派转债”开始转股日期为2021年5月13日，初始转股价格为19.24元/股。因公司实施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威派转债”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1日起调整为19.08元/股；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导致股本增加，“威派转债”转股价格自2022年4月28日起调整为17.89元/股；因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威派转债”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10日起调整为17.7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威派格关于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威派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威派格关于“威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威派格关于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威派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

二、关于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审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前日交易已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照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由于公司于2022年9月9日触发“威派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不向下修正“威派转债”转股价格，同时在未来3个月内（2022年10月10日至2022年12月9日），如再次触发“威派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

2022年12月23日，因公司股票已有连续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威派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7.72元/股）的95%（15.06元/股），预计触发“威派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同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2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预计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五个交易日前及时披露提示性公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总额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计划 投入金额	投入进度	账户余额 (含利息)
1	新建城市智慧供水设施设备 有限公司上海外环线供水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环线支行	29,400.00	18,588.35	63.23%	11,096.90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注1）	12,253.68	12,253.68	100.00%	0
合计			41,653.68	30,842.03	74.04%	11,096.90

注1：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2年12月14日注销。

注2：以上表格中数据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公司结合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

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将上述募集资金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后，公司将及时归还。如因募投项目需要，或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加快，公司将及时提前归还，以确保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

2022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该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会议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五、专项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拟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拟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

（三）保荐机构意见

威派格本次使用可转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威派格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 000627 证券简称: 三峡旅游 公告编号: 2022-115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政府征收公司部分土地及其建筑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情况
因宜昌市峡陵区古者背旧城改造二期项目建设需要，根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的有关规定和《关于启动古者背旧城改造二期项目征收工作的通知》（宜宣统发[2022]394号）文件精神，宜昌市峡陵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拟以2,474.36万元的补偿价格收购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位于宜昌市峡陵区峡岭大道162号的土地及其建筑物，双方于近日签署了房屋征收补偿协议。

二、交易对方情况
宜昌市峡陵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2050577075815X3
负责人: 李迎鑫
注册资本: 176.4万元人民币
住所: 宜昌市峡陵区峡岭大道180号
经营范围: 负责峡岭区域内征地安置补偿工作的政策调研和协调管理；为房地产权人提供确权登记、房地产产籍档案管理、危房安全鉴定、房地产交易管理等服务。
宜昌市峡陵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关联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且具备履约能力。

三、标的资产情况
（一）公司被征收土地位于宜昌市峡陵区峡岭大道162号，证载土地使用权面积为11,804.66㎡。

（二）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双方

甲方（房屋征收部门）：宜昌市峡陵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乙方（被征收房屋所有权人）：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被征收的资产情况
本文“三、标的资产情况”所述内容。

（三）补偿金额
双方一致同意补偿标准按照甲方聘请的湖北隆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为依据，其中补偿金额根据征收政策补偿，补偿金额共计2,474.36万元。

（四）双方权利义务
（一）乙方于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搬迁工作，并将所有被征收资产交付甲方；
（二）甲方在乙方资产交付后30日内向乙方支付全部补偿款项2,474.36万元；
（三）乙方负责自行处理好与征收相关的职工安置等其它善后事宜。

五、对公司的影响
因站场用地调整优化，被征收地段的客运站已停止运营功能，其道路运输服务经营许可证已经办理注销手续，目前还剩少量房屋对外出租，因此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构成影响。

本次土地等资产被征收系公司为积极配合峡陵区建设总体规划需要而进行的交易，本次交易在扣除相关成本和税费后，预计将对公司2022年度利润总额产生积极贡献。最终影响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认定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宜昌市峡陵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与公司签订的《古者背旧城改造二期房屋征收补偿协议》。

特此公告。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 688033 证券简称: 天宜上佳 公告编号: 2022-108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2月3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昌平区兴寿镇营盘南街7号院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决议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1. 出席会议的股东总人数 62
普通股东人数 62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57,759,682
普通流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数量 157,759,682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28.10
普通流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28.1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用网络投票、会议现场由公司董事长吴佩芳女士作为会议主持人，会议采取网络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 董事会秘书席丽娟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
4. 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57,759,682	100.00	0	0.00	0	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异议（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8,912,402	100.00	0	0.00	0	0.00

（三）关于议案披露的有关情况说明
1.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议案为普通股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2. 上述议案（一）中对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周群、杨丽薇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 603601 证券简称: 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 临2022-103
债券代码: 113657 债券简称: 再2转债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再升科技”）于2022年10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根据募投资金需要及时赎回、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理财产品到期后将及时赎回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现金管理，并及时通知保证人。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再升科技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86）。

一、现金管理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2022年12月9日，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购买结构性存款33,000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2年